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革命根据地法制史研究与“史源学”举隅>>

13位ISBN编号：9787300144443

10位ISBN编号：7300144446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张希坡

页数：40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本书原是为法制史研究生编写的教材，现改为专著，收入“法学理念?实践?创新丛书”，并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申请获得“北京市社会科学理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本书分为上下两部分。

上部“革命根据地法制史专题研究”，分列八个专题，主要有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工农运动中产生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萌芽及其历史演进；中国劳动立法的开端、土地改革法的先声、革命刑法的产生；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奠定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思想基础；马锡五审判方式；等等。

下部“法律文献考证与‘史源学’举隅”，是将多年来在教学科研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采用“史源学”方法，对若干有争议的法律文献与史实，从源头上进行考证研究，将核查校订的结果与经验体会分类列出十个专题作为例据，供读者研究参考。

为了图文并茂，全书附有四十多幅照片图表。

作者简介

张希坡，1927年10月生于山东章丘。

1947年2月在东北解放区参加革命，从事司法工作。

1951～1953年中国人民大学法制史研究生，毕业后留校从事中国法制史的教学研究工作，先后任法制史教研室主任、法律系副主任，现为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革命根据地法制研究所主任。

主要著作：《马锡五审判方式》、《革命根据地劳动立法史》、《革命根据地经济立法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史》、《中国婚姻立法史》、《中国近代法律文献与史实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创建史》。

主编《中国革命法制史》、《中华民国开国法制史——二辛亥革命法律制度研究》、《革命根据地法制史》、《中国法制通史第十卷·新民主主义政权》等。

书籍目录

上部 革命根据地法制史专题研究

第一篇 前言——革命根据地法制史概述

第一章 革命根据地法制史的研究对象和范围

第二章 革命根据地法制史的历史地位

第三章 学习革命根据地法制史的重要意义

第四章 谈点方法论——在本专著中，力求贯彻以下三个字：“理”——“实”——“情”

第五章 本专著的体系结构

第二篇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工农运动中产生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三棵萌芽

第一章 省港罢工工人代表大会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最早的萌芽

第二章 各省农民代表大会行使了地方最高权力机关的职权

第三章 1927年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中创建的上海市民代表会议是我国人民民主政权在大城市的最初尝试

第三篇 革命根据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历史演进——从苏维埃、参议会到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章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工农兵苏维埃代表大会制度奠定了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基础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的参议会制度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变通形式

第三章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人民代表会议是向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过渡形式

第四篇 中国劳动立法的开端——1922年《劳动法案大纲》和1926年《劳动法大纲决议案》

第一章 旧中国工人阶级的社会地位和经济生活状况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成立初期的劳动斗争纲领

第三章 1922年的劳动立法运动和《劳动法案大纲》

第四章 1926年全国第三次劳动大会通过的《劳动法大纲决议案》是早期劳动立法经验的总结

第五篇 中国土地改革法的先声

第一章 旧中国农民阶级的悲惨处境与农民运动的兴起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的早期土地改革纲领和各省农民代表大会的租债法规

第六篇 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奠定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思想基础

第一章 毛泽东一直重视中国农民问题和对农民进行调查研究工作

第二章 毛泽东1927年年初对湖南五县农民运动进行实地考察概述

第三章 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奠定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思想基础

……

下部 法律文献考证与“史源学”举隅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十）关于外事政策第21条规定：在尊重中国主权与遵守政府法令的原则下，允许任何外国人到边区游历，参加抗日工作或在边区进行实业、文化与宗教的活动。

其有因革命行动被外国政府压迫而来边区者，不问其是宗主国人民或殖民地人民，边区政府当一律予以恳切的保护。

《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的颁布，受到边区各界人民的拥护和欢迎，使边区的参议会和政府机关的立法和施政设施有了更为详尽、正确的指导原则，引导边区人民在抗日战争时期发挥了巨大威力。

施政纲领高举“民主、建设”的旗帜，对抗日人民实行广泛的民主权利，保障各阶层人民的合法利益，并进行了必要的社会改革，从而进一步提高了人民的政治觉悟和组织程度，促进了边区经济、文化的发展，相应改善了人民的生活，为抗日战争的胜利奠定了基础。

这一施政纲领，不仅在陕甘宁边区可以实行，而且在华北、华中各抗日根据地均可实行，同时也为全国人民指明了如何坚持抗战建国的正确道路。

施政纲领高举“团结、抗战”的旗帜，动员一切抗日人民同心协力、共赴国难，反对分裂倒退，不仅增强了全国人民的抗战信心，而且粉碎了日本帝国主义的残酷“扫荡”，戳穿了顽固派的一切分裂投降阴谋，为最后打败侵略者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抗日民主专政和参议会制度的实施，为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确立提供了重要经验。

毛泽东总结了这些经验，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指出：“中国现在可以采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省人民代表大会、县人民代表大会、区人民代表大会直到乡人民代表大会的系统，并由各级代表大会选举政府。

但必须实行无男女、信仰、财产、教育等差别的真正普遍平等的选举制，才能适合于各革命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适合于表现民意和指挥革命斗争，适合于新民主主义的精神。

这种制度即是民主集中制。

编辑推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